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重申本市市立各級學校（含市立幼兒園）應嚴守行政中立，請查照。

人事室公告

：人事主任

張貼在：2018/5/4 11:26:57

重申本市市立各級學校（含市立幼兒園）應嚴守行政中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局107年3月28日桃教人字第1070023543號函計達。
- 二、 邇來接獲民眾檢舉，學校為民意代表發放宣傳品，疑似違反行政中立等情事，爰請學校利用各種集會加強向教職員工加強宣導行政中立之觀念，避免違反規定。
- 三、 另依教育基本法第6條規定，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從事宣傳或活動，以維持教育中立原則。